

個案研討：綠燈起步車禍



以下為一則新聞報導，請就此事件加以評論：

- 上班尖峰時段，待轉區機車停得滿滿滿，但陸續還有其他騎士想要到待轉區停等，其中一名穿著粉色雨衣的騎士，剛好就停在大型曳引車前方，這時綠燈了，沒想到機車車流還沒完全疏散，騎士才正要往前，就遭曳引車撞了上去，重重摔倒在地。

中壢警分局長：「致使機車騎士受腿部擦挫傷，經測試雙方酒測值均為0，詳細肇事原因尚待釐清。」

大型車輛車體高且寬，前後左右都有視線死角，當騎士在正前方，因為駕駛座位有一定高度，不容易注意到也就容易發生意外，騎士最好的安全距離是停在駕駛座視線前方，超過45度角的位置，除此之外也有內輪差問題，大貨車約3.5~4.5公尺，聯結車約6~7.5公尺，也就是所謂的危險區，大型車在轉向過程中不會完全順著前輪的軌跡前進，而是會向轉彎的方向偏移，因此應該要和大車保持最大安全間隔。
(2025/04/02 TVBS 新聞網)

傳統觀點

- 這路段是工業區，上下班時段人車本來就多，待轉區車格比例也正常，並沒有太大的問題，提醒民眾還是盡量遠離大車，避免意外發生。

人性化設計觀點

很明顯，本案例是因為大型車在車道最前方停等紅燈時，因為看不到車前下方在停等區的機車，綠燈後未等前方機車完全疏散就先行啟動，導致把機車捲入造成的事故。尤其是上下班尖峰時段機車太多，超過了停等區域時，更容易發生。

我們不要怪機車騎士太擠、起動太慢、靠大車太近，因為這是現實環境的必然，都不能怪騎士。也不要怪大車司機不小心，因為他又不是故意的，是真的確實沒看到，他也只是按正常情況起步，沒想到車太多還沒疏散完畢，才會壓到的。那麼要怎麼改善呢？

以人性化設計的觀點，首先，要解決大車視線盲區問題，這要由大車製造商負責，我們以後不能容忍還有視線盲區的任何車輛在馬路上行駛。再者，要加大機車停等區和車道前方停止線間的距離，消除這一部分的視線盲區。第三，對於特定繁忙的路段，在尖峰時段，要安排員警或義交在路口幫忙指揮交通。最後，交單管位對於受限於現實環境，在無法做好防護的特定路段，宜限行或定時限行大型車輛。

至於呼籲騎士最好的安全距離是停在駕駛座視線前方，還應該要和大車保持最大安全間隔，超過 45 度角的位置……等等都不會有實際的功效，除此之外在馬路上也沒人能機動了解大型車輛內輪差的變化！因為誰都不能正確判斷大車司機的「最大安全間隔」，有些時候受到環境限制，或者是根本無空間可讓可躲，並不是都能遵循這些呼籲，所以這些都是沒有任何實質功能的空話。

同學們，關於本議題你還有什麼補充想法，請提出分享討論。